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12年8月28日（星期二）下午2点30分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 3、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8月28日（星期二）下午14：30分开始。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
- 5、股权登记日：2012年8月20日（星期一）。
- 6、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中央西谷大厦16楼大会议室
-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8月20日（星期一）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公司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改聘201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披露情况：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手续：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12年8月24日上午10：00至下午16：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12年8月24日下午16：00之前送达或传真（0755-83575099）到公司。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中央西谷大厦15楼 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18048。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四、会务联系：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央西谷大厦15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朱伟旻 李剑虹

联系电话：0755-83575056

传真：0755-83575099

电子邮箱：avit@avit.com.cn

五、其他事项：

1、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办公室。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3、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_____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被委托人（签名）：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改聘201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后划“√”

可以：_____ 不可以：_____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_____

委托日期：二〇一二年 月 日

附件二: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致：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量		股东帐号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